

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業務經營策略-電力業務經營策略 報告書

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係根據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並參考國內外電力業務經營策略之發展趨勢，以及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而制定本報告書。

本報告書係根據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並參考國內外電力業務經營策略之發展趨勢，以及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而制定本報告書。

本報告書係根據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並參考國內外電力業務經營策略之發展趨勢，以及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而制定本報告書。

本報告書係根據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並參考國內外電力業務經營策略之發展趨勢，以及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而制定本報告書。

本報告書係根據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並參考國內外電力業務經營策略之發展趨勢，以及本公司之電力業務經營策略，而制定本報告書。

一、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會章程，凡加入本會者，均須遵守本會章程。本會章程之修訂，須經本會會員大會通過，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。

二、本會之宗旨，在於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，共同發展，並為社會公益服務。本會之業務範圍，包括：(一) 舉辦各類研討會、座談會、展覽等活動；(二) 提供會員專業諮詢與技術支援；(三) 出版會刊，報導會員動態及行業發展；(四) 代表會員向政府及社會各界反映意見，維護會員合法權益。

三、本會之組織，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會員大會為本會最高權力機關，由全體會員組成，行使下列職權：(一) 修改章程；(二) 選舉及罷免理事、監事；(三) 審議預算及決算；(四) 審議重要業務報告。理事會由理事組成，為本會執行機關，負責執行會員大會決議事項及處理日常業務。監事會由監事組成，負責監督理事會之業務執行。秘書處為本會常設行政機構，負責處理會務及會員服務。

四、本會之經費來源，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社會捐助；(三) 政府補助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本會之經費使用，應遵循公開、透明原則，並定期向會員大會報告。本會之資產，屬於全體會員共有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五、本會之會員，應遵守本會章程，履行會員義務，並享有會員權利。凡違反本會章程者，經會員大會決議，可予以警告、停權或除名處分。

六、本會之運作，應遵循民主、公平、公正原則，並接受社會各界之監督。本會之各項活動，應以促進會員利益及社會公益為宗旨，不得從事任何違法行為。

七、本會之章程，自通過之日起生效。本會之組織規程，應根據本會章程制定，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。本會之各項規章制度，應符合本會宗旨及業務需要，並經會員大會通過。本會之運作，應定期向會員大會報告，並接受會員之監督與建議。本會之發展，應以會員利益為依歸，並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